

预算草案说明事项

一、地方债务情况说明

根据国务院有关精神，经市政府批准，浦口区 2022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621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501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370900 万元。2022 年末，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145969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86640 万元，专项债务 1273056 万元。2022 年转贷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2417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50000 万元。

2023 年浦口区地方政府债券应付利息 47602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6289 万元，专项债券利息 41313 万元。应还本金 234336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93740 万元，专项债券 140596 万元。

二、“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浦口区本级“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159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1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5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5 万元，公务接待费 615 万元。具体变化及原因如下：1、因公出国（境）经费 10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由总预算统一编制预留资金；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 53 万元，较上年增加 33 万元，原因是部门工作需要新购置汽车两辆；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825 万元，较上年减少 23 万元，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车辆运维经费；4、公务接待费预算 615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 万元，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执行党

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缩减经费支出。

另外，会议费 439 万元，较上年减少 47 万元，原因是秉持厉行节约原则，减少不必要的会议支出；培训费 798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8 万元，原因是根据部门 2023 年工作需要，落实教育督导要求，加大教师培训力度。

2023 年浦口区本级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509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21 万元，原因是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主动压减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三、绩效情况说明

一是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根据中央省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2023 年区财政将完善制度体系，全面疏通预算绩效管理脉络，不断提升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持续充实和完善分行业、分领域个性指标库，进一步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推进预算与绩效管理一体化。

二是积极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根据事前绩效评估要求，2023 年度新增的、执行到期申请继续执行的、调整“标准和支持范围”的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将评估结果作为增设项目的必备要件，推动绩效管理关键节点前移。

三是狠抓绩效目标编制工作。高标准实行绩效前置，对于不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部门一律不安排预算，不断夯实绩效管理基础。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全区 202 家预算单位完成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 754 个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工作，继续保持对项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全覆盖。在预算编制期间注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财政重点

绩效评价结果与 2023 年度预算安排相结合，不断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 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23 年浦口区对街道（园区）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补助 40000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1100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29000 万元。